

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关于签署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信息披露报告

2022-6-17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）的规定，现将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联资管”）签署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的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对手情况

交易对手：Allianz Technology SE。

企业类型：欧洲股份公司。

经营范围：信息技术服务、运营与支持服务。作为安联保险集团（Allianz SE）的内部共享服务提供商，在全球范围内为各安联子公司提供 IT 基础设施、应用、商业和咨询服务领域的集团内部服务，并支持各子公司在价值链上的基础设施、应用和业务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：Daniel Besendorfer（Chairman）

注册地：德国慕尼黑。

注册资本：121,000 欧元。

关联关系：Allianz Technology SE 是我公司的母公司安联（中国）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安联保险集团（Allianz SE）控制的公司。

二、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

该交易的类型为服务类关联交易。

2022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与 Allianz Technology SE 签订了《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》（《Master Services Agreement》），对未来双方合作产生的费用结算进行框架性约定，并将该合同作为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管理。

该合同约定的交易标的，是 Allianz Technology SE 向我公司提供各类信息技术及运营支持服务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该交易基于集团内部资源共享的安排，以及为了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技术水平，助力数字化金融科技平台的建设，由我公司向 Allianz Technology SE 支付技术服务费，并获得对方提供的信息技术及运营支持服务。双方签订的《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》(《Master Services Agreement》)不涉及具体服务内容，仅对双方未来可能发生的费用结算进行框架性约定，具体服务价格在未来双方发生具体交易时另行签署《订单协议》(《Order Agreement》)进行明确。根据交易双方的需求及服务能力，以及借鉴集团内部其他公司的经验，预计该协议下双方每年的交易金额不会超过 120 万欧元，约折合人民币 860 万元，最终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

《订单协议》(《Order Agreement》)中的费用包含 Allianz Technology SE 为提供服务所支出的全部成本，加上其提供服务的公允利润。交易的定价符合合规、诚信及公允原则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2022 年 2 月 28 日，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安联科技签署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同日，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安联科技签署统一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》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笔交易出具了书面独立意见，认为该交易旨在使公司能使用先进的技术知识、经验，借助海外专业力量，提升公司的技术力量和水平，在数字化与金融科技高速发展的背景下保持竞争力。交易的定价符合合规、诚信及

公允原则，并按照监管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关联交易审批程序，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